

COVID-19 防疫規定同意書

依據傳染病防治法第 58 條規定，本人_____同意入境中華民國時遵守下列相關規定。

- 一、自費配合我國入境後進行居家檢疫隔離十天及相關採檢措施。
- 二、在臺期間如確診 COVID-19 之各項檢疫費、採檢費、醫療診治費用皆為自費。
- 三、遵守我國防疫相關規定及指揮中心發布之各項防疫措施。

同意人簽章：_____

國籍：_____ 性別：_____

出生日期：西元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身分證／居留證／護照號碼：_____

在臺期間地址：_____

在臺期間緊急聯絡人：_____ 關係：_____

緊急聯絡人電話：_____

西元_____年_____月_____日